

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規範

供應商承諾提供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產品或服務時，遵循下述勞工權益與人權、勞工健康與安全、環境保護及誠信經營道德規範等相關條款與承諾，並同意本規範適用於供應商與本公司現在與未來之交易行為。

壹、實踐原則：

- 一、 供應商同意依本公司於企業網站(www.urecorp.com)所發布關於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 相關作業規範及宣導等，共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 二、 供應商同意本公司在各項交易合作範疇內，必要時得透過電話訪談以了解供應商對於企業社會責任之履行認知與執行成果等。
- 三、 供應商同意與本公司簽訂契約時，其內容得包含遵守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政策，包含但不限於遵守勞工權益與人權、勞工健康與職業安全衛生、環境保護及誠信經營道德規範等相關規定，以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

貳、勞工權益與人權方面：

供應商同意對於勞工之聘用，應重視下列勞工議題

- 一、 僱用童工應符合相關法令規範。
- 二、 禁止強迫勞動。
- 三、 禁止任何形式之歧視。
- 四、 尊重結社自由與談判。
- 五、 符合勞工健康與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範，並遵守本公司所制訂之工程安全衛生及環境管理等相關規範。
- 六、 責任礦產

供應商只使用來源可靠的「非衝突礦產」(衝突礦產金屬包含3TG)，並支持繼續使用來自剛果民主共和國或鄰近地區的非衝突礦產，以不至於影響或縮減該區域「有責採礦作業」。供應商遵循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所製訂「來

自受衝突影響和高風險區域的礦石的負責任供應鏈淨值調查指南」的盡職調查架構，對供應鏈執行盡責調查，以建立衝突礦產的管理機制。

參、環境保護方面：

- 一、 供應商應評估採購行為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等影響，並與本公司共同致力於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 二、 供應商致力於減少或消除各種形式的浪費，包括但不限於水資源及能資源等。可在設備管理、維修或生產過程中，使用節能設備與施行節能措施，或透過回收、再利用、替代物料等方式達到節能。
- 三、 供應商致力於減少污染物、有毒物及廢棄物之排放並妥善處理。對於廢棄物等處理符合相關法令規定，降低對自然環境之衝擊或危害。

肆、誠信經營道德方面：

- 一、 供應商願遵循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包括但不限於廉潔經營、公平交易、公開資訊及避免不正當收益與不實廣告等，並遵守智慧財產權等相關規範。
- 二、 供應商同意本於誠信經營原則，以公開及透明之方式進行交易，若涉有不誠信行為且情節重大時，本公司除得停止與供應商往來，並得將供應商列管為拒絕往來對象。
- 三、 供應商應充份了解本公司之誠信經營相關政策與規定，並明確拒絕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或名義之不正當利益。